

证券代码：835246

证券简称：合力海科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 时 30 分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246	合力海科	2023年5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（金华）律师事务所吴丽红律师、楼巍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2023-007）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2023-007）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2023-008）

### （四）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2023-007）

### （五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2023-007）

(六) 审议《202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23-007)

(七) 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23-007)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3-012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丁小富、朱瑞娥、丁梦超、丁春富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八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26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佳桓；联系电话：0579-88133303；电子邮箱：wujiahuan08@163.com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